附件1

江油市双河镇人民政府

2019年部门预算编制的说明

一、基本职责及主要工作

**（一）单位职责**

 江油市双河镇人民政府是行政单位，主要负责全镇落实政策、促进发展、维护稳定、提供服务等行政管理和促进发展工作。内设三个办公室、两个中心，包括：党政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与计划生育办公室、农业服务中心和社会服务中心。

主要贯彻落实国家政策，严格依法行政，发挥经济管理职能，加强政策引导，制定发展规划，服务市场主体和营造发展环境，搞好市场监管，大力促进社会事业发展，发展乡村经济文化和社会事业，提供公共服务，维护社会稳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二）2019年重点工作任务**

**1、抓好党建工作、加强机制建设。**要坚决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精神、省委市委全会精神，教育引导干部、群众自觉尊崇党章，提高思想认识，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切实发挥示范带头作用。要在队伍建设、党员教育、规范管理上下足功夫，加强流动党员管理，丰富交流形式，努力建立健全的、保持党员先进性的长效机制，并在实践中进一步地完善和创新。

**2、聚焦乡村振兴，提升发展质量。**继续加大双河生态循环产业园的规划建设，以牛踩石村为中心，带动周边各村连片建设，扩大规模、发挥联动作用，切实努力提高产业园效益，保障收益，助力提高村民收入。完善农村产权制度改革，在空间布局上全面谋划乡村振兴。山、水、田、林、路等综合布局，“两区”划定综合配套，产权制度改革整体推进。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江油市双河镇人民政府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下设三办两中心：党政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与计划生育办公室、农业服务中心和社会服务中心。

江油市双河镇人民政府共有编制35名，实有在职人员30人。其中：行政编制23名，实有18人；行政工勤编制2名，实有2人；事业编制10名，实有10人。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江油市双河镇人民政府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777.6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68.43万元、教育支出2.77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70.8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3.25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5.72万元、农林水支出184.3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2.17万元。

2019年收支总预算777.60万元,比2018年收支预算总数减少9.87万元，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压减以及人员变动支出减少。

**（一）收入预算情况**

江油市双河镇人民政府2019年收入预算777.6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777.60万元，占100%。

**（二）支出预算情况**

江油市双河镇人民政府2019年支出预算777.6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00.12万元，占77%；项目支出177.48万元，占2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江油市双河镇人民政府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777.60万元,比2018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减少9.87万元，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压减以及人员变动支出减少。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777.6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68.43万元、教育支出2.77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70.8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3.25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5.72万元、农林水支出184.3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2.17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江油市双河镇人民政府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777.60万元，比2018年预算数减少9.87万元，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压减以及人员变动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68.43万元,占47.38%；教育支出2.77万元，占0.3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70.86万元，占21.97%；卫生健康支出13.25万元，占1.70%；城乡社区支出15.72万元，占2.02%；农林水支出184.39万元，占23.71%；住房保障支出22.17万元，占2.85%。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江油市双河镇人民政府2019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按支出功能分类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罗列本部门项级全部功能分类）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万元，主要用于：人大主席团会议、人大代表之家建设、执法检查、工作视察、评议和调查研究等各项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26.8万元，主要用于：行政编制、工勤编制人员工资福利、公用经费支出，临聘人员工资支出等。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59万元，主要用于：平安创建、动物防疫、安全监管、村镇建设、招商引资、对口帮扶布拖县沙洛乡以及机关服务支出等。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72.62万元，主要用于：事业编制人员工资福利、公用经费支出等。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4万元，主要用于：办案工作经费、纪委谈话室建设、纪检监察监督平台维护等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4万元，主要用于：党建宣传、开展党委中心组学习培训、发展党员、开展党员先进性（警示性）教育、开展主题党日活动等支出。

（二）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2.77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人员日常培训、进修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6.24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行政人员慰问、活动开展经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0.39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事业人员慰问、活动开展经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38.75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3.46万元，主要用于：因公烈属、烈士子女补助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项）44.22万元，主要用于：复员军人、退伍军人、参战涉核军人补助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项）30.20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及退役士兵生活补助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22.32万元，主要用于：农村散居五保、集中供养五保户生活救助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5.28万元，主要用于：精简定救人员补助支出。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9万元，主要用于：行政编制、工勤编制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4.25万元，主要用于：事业编制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12.72万元，主要用于：社区城镇管理、场镇公路道路维护、路灯维护等费用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3万元，主要用于：社区城镇环境卫生维护、垃圾清运、环卫工劳务费支出等。

 （六）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项）4.11万元，主要用于：大学生村官生活补助、社保缴费、公积金缴费等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其他农业支出（项）2.12万元，主要用于：三资管理中心办公费、人员工资等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3.6万元，主要用于：护林员工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174.56万元，主要用于：村（社）人员报酬、村办公费、退养村干部（离职村干部）生活补助、村干部任期补助等支出。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2.17万元，主要用于在职在编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江油市双河镇人民政府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600.1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18.8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公用经费81.2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8.48万元，其中：无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接待费2.4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6万元。

（一）2019年无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二）公务接待费较2018年预算下降3%，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及市委市府相关规定的要求，严格控制接待规模及接待标准。

2019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执行公务等公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2018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公车保有量无变动。

2019年无公务用车购置经费预算安排。

2019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万元，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公务用车保有量2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江油市双河镇人民政府2019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江油市双河镇人民政府2019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9年，江油市双河镇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81.28万元，比2018年预算减少12.18万元，下降13%。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19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按照“费随事定”的原则，江油市双河镇人民政府2019年的所有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1.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截至2018年底，江油市双河镇人民政府所属各预算单位固定资产总额130.86万元。共有车辆2辆，其中，保留公务用车2辆。无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2019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十一、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指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教育部门的师资培训，党校、行政学院等专业干部教育机构的支出，以及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培训支出，不在本科目。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及丧葬补助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项）：指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含西路军红军老战士、红军失散人员）、1954年10月31日前入伍的在乡复员军人、按规定办理带病回乡手续的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项）：指1954年11月1日试行义务兵役制后至《退役士兵安置条例》实施前入伍、年龄在60周岁以上（含60周岁）、未享受到国家定期抚恤补助的农村籍退役士兵的老年生活补助。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指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指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供养、自然灾害生活救助外，用于农村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指政府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中出基本支出、机关服务支出、城管执法等支出之外的，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指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项）：指按规定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的补助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其他农业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农业方面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指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三公”经费：纳入财政厅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解释本部门决算报表中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项级，参照《2019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